

关于降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，根据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，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16 年 12 月 9 日起，降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

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1947，C 类 002845）

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0125，C 类 002437）

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0256，C 类 002436）

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0887）

二、最低申购金额调整

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上述基金，单笔最低限额均下调至人民币 100 元。

基金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，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，具体以基金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，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基金首次申购、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，请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2、投资人可通过如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本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cifm.com>

客服电话：400-889-4888，021-3879-4888

客服信箱：services@cifm.com

3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。

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